

##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 第十九届会议

2013年2月25日至28日，日内瓦

#### 主席总结

#### 议程第1项：会议开幕

1.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第十九届会议由总干事弗朗西斯·高锐先生宣布开幕，他向与会者表示欢迎。Philippe Baechtold 先生(WIPO)担任秘书。

#### 议程第2项：通过议程草案

2. SCP 通过了议程草案(文件 SCP/19/1 Prov.)，增加了新的议程第10项“SCP 对落实发展议程相关建议的贡献”(见文件 SCP/19/1)，但谅解是这不作为常设议程项目。

#### 议程第3项：通过第十八届会议报告草案

3. 委员会通过了拟议的第十八届会议报告草案(文件 SCP/18/12 Prov. 2)。

#### 议程第4项：关于国际专利制度的报告

4. 讨论依据文件 SCP/12/3 Rev. 2、SCP/12/3 Rev. 2 Add.、SCP/19/2 和 3 进行。

5. SCP 同意，关于国家/地区专利法某些方面的信息 [[http://www.wipo.int/scp/en/annex\\_ii.html](http://www.wipo.int/scp/en/annex_ii.html)]将根据所收到的成员国评论意见进行更新。

#### 议程第5项：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

6. 讨论依据文件 SCP/14/7、SCP/18/3 和 SCP/19/6 进行。

7. 一些代表团支持文件 SCP/19/6 中所载的巴西代表团的提案。但是，一些代表团要求就提案的某些部分进行澄清，并指出，考虑例外与限制时，不能脱离可专利性标准。

#### **议程第 6 项：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

8. 讨论依据文件 SCP/17/7、8、10 和 SCP/18/INF/2、SCP/18/INF/2 Add.、SCP/18/4、SCP/18/9、SCP/19/4 和 SCP/19/5 进行。

9. 加拿大代表团和联合王国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8/9)、丹麦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7/7)、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7/10 和 SCP/19/4)和西班牙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9/5)得到了一些代表团的支持。其他一些代表团支持上述提案中的某些要素。另一些代表团说，为在该议题上采取进一步行动，要在“专利质量”一词的定义上统一认识。一些代表团指出了充分公开要求对专利质量的重要性。此外，一些代表团重申，关于专利质量的任何未来工作不应引向实体专利法的统一。

10. 委员会注意到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9/4)和西班牙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9/5)，并同意这两份提案将在 SCP 下届会议的议程中列入工作文件。

11. 关于异议制度和其他行政性撤销与无效宣告机制议题(文件 SCP/18/4)，一些代表团建议，一种可能的后续活动是对这些机制进行信息汇总。

#### **议程第 7 项：专利与卫生**

12. 讨论依据文件 SCP/16/7、SCP/16/7 Corr.、SCP/17/11、SCP/18/INF/3 和 SCP/18/INF/3 Add. 和 SCP/18/5 进行。

13. 应委员会的要求，WIPO、WHO 和 WTO 三方秘书处就一份题为“医学技术和创新的普及：公共卫生、知识产权与贸易的交叉”的出版物(下称“三方研究”)作了一次共同报告。报告后进行了问答。

14. 一些代表团支持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发展议程集团提交的提案(文件 SCP/16/7 和 7 Corr.)。其他一些代表团支持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提案(文件 SCP/17/11)。

15. 关于两份提案，一些代表团对所建议的活动与 WIPO 其他论坛，如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或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如 WHO 和 WTO，进行的工作有重复性表示关注。其他一些代表团说，作为联合国机构，WIPO 和 SCP 负有处理专利与公共卫生议题的任务，而且南非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发展议程集团提交的提案不会构成对 WIPO 内外其他任何进程的重复。两份提案的支持方都指出，尽管对三方研究中所含的详尽事实性信息表示赞赏，但 SCP 可以就研究中未涉及的某些方面开展工作，为辩论做出贡献。

16. 关于拟在 SCP 下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各国运用卫生相关专利灵活性的交流会，委员会达成谅解，秘书处将在 SCP 该届会议期间为这项活动编拟一份总结文件。

#### **议程第 8 项：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

17. 讨论依据文件 SCP/18/6 进行。

18. 一些代表团建议就解决跨境问题的可能办法制定不具约束力的最低标准，可由国家主管部门用作自愿性的指南。其他一些代表团反对该建议，强调这一问题属于国家民事诉讼法和证据法的范围。

### 议程第 9 项：技术转让

19. 讨论依据文件 SCP/18/7 和 8 进行。

20. 一些代表团建议委员会继续就技术转让的实际问题开展工作，在文件 SCP/18/8 中增加更多举例，尤其是与专利有关的技术转让障碍的实际例子。一些代表团说，不赞成在完成 CDIP 项目“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共同挑战 - 共同解决”之前在 SCP 就技术转让启动新活动。但一些代表团强调，SCP 中提出的活动和 CDIP 项目有不同的性质。

### 议程第 10 项：SCP 对落实发展议程相关建议的贡献

21. 经主席提议，委员会同意，希望就 SCP 对落实发展议程相关建议作出的贡献发言的代表团，将向秘书处提交书面发言。主席称，所有发言均将写入 SCP 第十九届会议的报告，并按 2010 年 WIPO 大会就发展议程协调机制所作的决定向 WIPO 大会转交。

### 议程第 11 项：未来工作

22. 非详尽问题清单将保持开放，在 SCP 下届会议上做进一步完善和讨论。

23. 在不损害 SCP 任务规定的前提下，委员会商定，下届会议上的工作将限于事实调查，现阶段不引向统一，工作方式如下：

#### (a) 专利权的例外与限制

(i) 秘书处将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资料，就成员国怎样实施以下五种例外与限制的问题编拟一份文件，但不对这些例外与限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私人 and/或非商业性使用；实验性使用和/或科学研究；药物的配制；先前使用；在外国船舶、飞机和陆地车辆上使用的物品。该文件也应包括成员国在实施中遇到的实际挑战。

(ii) 将按文件 SCP/19/6 中的建议，在 SCP/20 期间就上述五种例外与限制举行一次为期半天的研讨会。

(iii) 秘书处将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资料，就成员国怎样实施文件 SCP/18/3 中所载的其余例外与限制的问题为 SCP/21 编拟一份文件，但不对这些例外与限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从主管部门获得监管审批的行为；专利权穷竭；强制许可和/或政府使用；关于农民和/或育种人使用专利发明的例外与限制。将按文件 SCP/19/6 中的建议，在 SCP/21 期间就上述其余例外与限制举行一次为期半天的研讨会。

#### (b) 专利质量，包括异议制度

根据从成员国收到的信息，对专利局之间的工作分担计划和用外部信息进行检索和审查的情况进行汇总。

#### (c) 专利与卫生

在 SCP/20 期间举行一次关于各国运用卫生相关专利灵活性的交流会。

#### (d) 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的保密性

(i) 秘书处将为 SCP 下届会议编拟一份文件，对收到的成员国关于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保密性问题的法律和实践进行汇总，并对相关经验进行信息归纳。

(ii) 秘书处将在 SCP 下届会议上就客户及其专利顾问之间通信保密性问题进行一次报告，之后进行讨论。

(e) 技术转让

(i) 秘书处将根据从 SCP 成员和观察员收到的资料，对文件 SCP/18/8 进行修订，增加更多有关专利促进和妨碍技术转让的实例和经验，其中应考虑技术转让中的吸收能力问题。

24. 秘书处向 SCP 通报，第二十届会议暂定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那一周在日内瓦举行。

25. SCP 注意到，本文件是根据主席的职责而进行的总结，正式记录将载于会议报告。会议报告将反映会上所作的所有发言，并将根据 SCP 在第四届会议上议定的程序（见文件 SCP/4/6 第 11 段）予以通过；根据该程序，SCP 的成员可对发布在 SCP 电子论坛的会议报告草案提出评论意见。然后将请委员会在下一届会议上通过报告草案，其中包括所收到的评论意见。

26. SCP 注意到本主席总结的内容。

[ 文件完 ]